

# 乌恰县公安局“和对讲”业务 合同

编号： 11N01049044520243801

采购单位（甲方）： 乌恰县GAJ

服务单位（乙方）：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克州分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阿图什市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第二期）项目-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克州分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第二期）项目-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克州分公司 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第二期）项目-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克州分公司 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1	KZWQX[2024]888号	软件集成实施服务云视讯和对讲云MAS视频彩铃服务智能水表电表安装服务	-	-	品牌:	314	项	318.00	99852.00
合同总价（元）		99852.00							
合同总价（大写）		玖万玖仟捌佰伍拾贰元整							

## 二、付款方式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KZWQX[2024]888号	软件集成实施服务	314	99852.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授权支付

## 三、服务条款

1、“和对讲（POC）”业务只收取业务功能费及专用APN流量费，每终端功能费6元/月，定向流量费20.5元/月，合计318元/部/年，由此产生的超出专用APN通道优惠赠送的GPRS流量费另行收取。“和对讲（POC）”共计314部，合同总金额99852元。

2、经双方协商，甲方付费方式为：【集团付费】（集团付费/个人付费），付费类型为：【预付费】（预付费/后付费）。预付费须按【年】为缴费周期，待财政资金到达后7天内一次性向乙方支付费用。甲方应当于付费周期结束前支付费用，逾期未缴纳费用，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中所提供的服务，由此导致的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3、甲方必须以“公对公账户转账、甲方经办人携带现金或开具转账支票至乙方单位台席处缴费”等方式进行支付，甲方提供的转账支票必须确认银行入账成功后方可进行业务结算。不允许乙方客户经理以业务结算等名义收取现金及现金支票，如甲方向乙方客户经理支付现金及现金支票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4、甲方通过对公账户向乙方支付费用时，应在摘要和备注中说明支付款项的产品及用途等。

乙方结算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克州分公司

账户号码: 9558853018000000065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分行

5、乙方应定期或根据甲方需要向甲方提供

- 增值税专用发票
- 增值税普通发票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供票据的3个月内向乙方支付与票据金额一致的相关款项，若由于甲方未按时支付相关款项，乙方有权利收回已开具的票据进行冲红处理并以书面或口头形式告知甲方票据冲红情况。

若乙方为甲方提供预存款发票，则已开具发票的金额乙方无法再次为甲方提供转账或预存清退服务。甲方将发票交回乙方进行返销、作废或冲红的情况除外。

同一笔费用乙方仅可以为付费方提供发票，无法再向其成员再次提供发票，若因此开发票的问题造成甲方成员的纠纷与投诉，由甲方负责解决、并承担一切责任。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乌恰县公安局

纳税人识别号：116530240104904453

地址、电话：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恰县环城河南路、0908-4623031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农业银行乌恰县支行、30470101040014992

若开票信息或开票类型发生变化，则甲方应于开票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加盖公章或财务专用章。

#### 四、故障处理

为保证协议顺利实施，甲、乙双方指定专人负责协调解决在开发、运行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问题。双方应加强对各自系统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共同保证整个系统的正常运行，对业务开展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应及时相互通报，协商处理解决。

##### （一）故障确认

双方应高度重视系统中的任何异常情况，发生问题时双方应立即通报，及时相互协调，共同对系统进行初步诊断，当确认是系统故障或重大故障隐患时，应立即采取应急措施。

##### （二）故障申报

甲方可通过客户经理进行故障申报，也可以通过 10086-8 电话进行业务故障申报，乙方支持7\*24小时故障申告，甲方应积极予以协助配合。

##### （三）故障排除

双方分别对发生在各自责任段内的故障进行排除，并积极配合对方的排障工作，故障排除后需经双方测试，测试通过后将系统恢复到正常运营状态。若连接双方系统传输通道发生故障等情况，应由双方共同协调处理。

#### 五、调度保障

乙方根据本协议约定向甲方提供物联卡，以保证甲方通过移动网络进行相关业务的数据传递，在甲方遇到重大调度时，乙方根据甲方需求进行调度保障工作。

#### 六、协议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至【2025】年【2】月【28】日。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分行

账号：

账号：9558853018000000065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